

# 中共山东协和学院委员会文件

党综〔2023〕13号



## 关于成立中共山东协和学院委员会 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，深入推进学校意识形态工作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山东协和学院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，组成如下：

组 长：党委书记、校 长

副组长：党委副书记

成 员：分管学生工作的副校长、分管教学工作的副校长、党委办公室主任、校长办公室主任、组织人事处处长、宣传部部长、统战部部长、教务处处长、学生工作部部长、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、党委办公室相关工作人员

领导小组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党委办公室，办公室主任由党委办公室主任兼任。

领导小组组成人员随职务变化自行调整。

(此页无正文)

中共山东协和学院委员会

2023年3月8日